

证券代码：833098

证券简称：新龙生物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江西新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江西新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秀筠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相关规定，合法合规。会议的召开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刊登的《江西新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5）及《江西新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江西新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江西新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江西新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江西新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江西新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中，胡秀筠、张忠信同时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胡秀筠和邓方坤系母子关系，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胡秀筠、张忠信、邓方坤已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刊登的《江西新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 2024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公司可以以自有资产为上述授信提供保证、抵押或者其他方式的担保，具体由公司与银行在授信协议中明确。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

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刊登的《江西新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报出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对外报出《江西新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www.neeq.com.cn）上刊登的《江西新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西新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江西新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